

青 铜 峡 市

统 计 局 文 件

青统发〔2022〕16号

关于开展 2022 年统计执法检查的通知

辖区各一套表调查单位：

根据《自治区统计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统计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宁统办字〔2022〕15 号）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《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强化统计执法监督震慑作用，严肃统计违纪违法问责，切实担负起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的政治责任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。经研究决定于 8 月下旬在辖区各一套表调查单位中开展统计执法检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具有依法提供统计资料义务的统计调查对象，特别是规模以上工业企业、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、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和住宿餐饮业企业、建筑业、房地产、固定资产投资等项目等一套表调查单位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重点内容

执法检查应涵盖规上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、限上批发和零售业、限上住宿和餐饮业、规上服务业、建筑业、房地产、劳动工资、能源资源统计、企业研发等专业（重点指标详见附件1）。主要检查企业是否存在以下违法行为：

1.是否有拒报、迟报、瞒报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行为；

2.是否有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行为；

3.是否存在代填代报、指令报送统计资料的行为；

4.是否有违反统计法精神的文件和做法；

5.是否有拒绝答复或不如实答复统计数据检查，统计执法检查的行为；

6.是否有转移、隐匿、篡改、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统计记录和凭证，统计台账及其他相关证明资料的行为。

7.其他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情况。

（二）主要指标

1.投资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“本年完成投资”指标数据及其支撑材料的真实性；

2.商贸企业中限额以上个体经营户的“商品销售额”和“营业额”指标数据；

3.服务业重点行业和非重点行业变更企业的“营业收入”指标数据及其行业划分；

4.一套表企业和9个纳入核算行业的非一套表单位的“从业人员期末人数”和“从业人员工资总额”指标数据；

（三）入库退库专项检查

对2021年以来“四上”单位和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入库退库情况开展自查。检查内容至少应包括以下方面：一是检查入库真实性。重点核实入库单位行业划分是否正确，申报材料特别是税务材料是否真实，是否达到规模（限额）以上标准等。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检查内容包括项目是否真实存在、是否重复报送、是否虚增规模、是否违规打捆等。二是检查退库真实性。重点核实申请退库单位是否达到退库标准、是否存在年底瞒报财务月报营业收入虚假退库等。三是检查数据报送真实性。重点核实新入库单位是否瞒报或漏报工业总产值、商品销售额、营业收入、利润总额等指标的上年同期数，是否虚报当期数等。

三、检查方法

1.查看有关统计工作情况。统计信息化建设、统计普法宣传和培训、统计工作制度建设等情况。

2.查看统计基础建设情况。统计原始记录、统计台帐的设置使用情况及统计资料档案管理情况等。

3.按照检查内容，采取实际查验数据、调阅核实资料、询问有关人员等方式，全面查验被检查单位相关情况，并记入《统计执法检查现场记录（一）》表，将有关调查核实的询问情况说明记入调查笔录。

4.按照检查规定的内容和专业事先确定的具体检查重点指标

或内容，根据现行统计制度的具体核算方法，调阅检查对象相关基础资料或原始资料以及会计资料，在辨别其真实性的基础上，现场具体核算核实，并填入《统计执法检查现场记录（二）》表，将有关调查核实的询问情况说明记入调查笔录。

5.做好与调查核实情况相关联的证据、证明资料取证及相关法律文书的签字、盖章手续。

四、检查程序

（一）送达执法检查通知书

向被检查单位送达《统计执法检查通知书》。主要内容为：

- 1.检查根据、意义、范围、时间和工作方式。
- 2.配合检查的要求。
- 3.检查主要内容。
- 4.其他检查具体安排。

（二）现场检查统计基础工作，查阅有关统计资料，核查统计报表数据质量。针对存在问题现场培训、指导统计工作及基础建设。

（三）整理、合议、审查检查抽查情况，做出和反馈检查结论。对严重统计造假行为依法进行处理。

（四）检查结束后各小组分别将检查情况整理，执法监督科汇总形成全市统计执法大检查情况报告。

五、检查要求

（一）执法人员在统计执法检查时，必须依法检查，依法记录。查处统计违法案件应当做到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凿，定性准确，

处理恰当，适用法律正确，符合法定程序。对在统计执法检查中发现并已调查清楚的统计违法行为，必须立案查处。

（二）被检查单位要积极配合此次统计执法检查，按要求依法如实提供统计原始资料、凭证及相关报表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检查，对无故不配合的单位和相关责任人，依法追究有关责任。

（三）检查组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统计执法相关规定，轻车简从，文明执法，规范执法，廉洁执法。

六、组织领导

为强化统计执法检查工作的领导，成立青铜峡市统计执法检查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李晓刚

成 员：	叶兴文	任新军	周红艳	刘晨鑫
	陈玉花	周志刚	李雪姣	孟光瑞
	袁 溟	雷 鸣	董佳茹	

附件：青铜峡市统计局相关专业执法检查重点指标



青铜峡市统计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7日

印发

附件 2

相关专业核查重点指标

序号	专业	重点指标
1	规上工业	工业总产值、营业收入、利润总额
2	固定资产投资	本年完成投资
3	限上批发零售业	商品销售额、营业收入
4	限上住宿餐饮业	营业额、营业收入
5	建筑业	建筑业总产值
6	房地产业	商品房销售面积
7	规上服务业	应付职工薪酬、应交增值税、营业收入、本年折旧、营业利润
8	能源	原煤产量、原油加工量、煤炭消耗量、用于原材料消耗量
9	劳动工资	从业人员期末人数、从业人员工资总额
10	企业研发	研究开发人员合计、研究开发费用合计